

海口市生态环境局

关于 2021 年 1 月我市空气质量情况的通报

一、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总体状况

2021 年 1 月，按照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 3095-2012) 及修改单和《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(试行)》(HJ 663-2013) 评价，我市空气质量总体优良，优良天数比例为 100%，其中优级天数比例为 29.0%。与去年同期相比，优良天数持平，优级天数比例下降了 51.6 个百分点。

全市二氧化硫(SO₂)、二氧化氮(NO₂)、可吸入颗粒物(PM₁₀)、细颗粒物(PM_{2.5}) 月均浓度分别为 6、19、50、32 微克/立方米，臭氧(O₃) 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42 微克/立方米，一氧化碳(CO) 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0.8 毫克/立方米。与去年同期相比，SO₂、NO₂、PM₁₀、PM_{2.5}、O₃ 浓度分别上升了 100%、111.1%、72.4%、113.3%、31.5%，而 CO 下降了-20.0%。

二、各区环境空气质量状况

根据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 3095-2012) 及修改单和《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(试行)》(HJ 663-2013) 评价，全市四个区优良级天数比例均为 100%，优级天数比例介于 18.5%~38.1%。

与去年同期相比，全市四个区优良天数比例均无所上升，而优级天数比例有所下降。优级天数比例下降最多的是美兰区，下

降了 32.3 个百分点。

O₃浓度 四个区 O₃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介 103 微克/立方米（秀英）~114 微克/立方米（琼山、美兰、龙华）。与去年同期相比，全市四个区 O₃浓度上升比例介于 22.8%~32.5%。

PM_{2.5}浓度 四个区 PM_{2.5}月均浓度介于 30 微克/立方米(琼山)~33 微克/立方米（美兰）。与去年同期相比，全市四个区 PM_{2.5}浓度上升比例介于 50.0%~53.3%。

三、我市环境空气质量排名情况

2021 年 1 月，我市环境空气质量在全国 168 个重点城市中排名尚未公布，以生态环境部公布结果为准。

根据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对我市四个区进行排名，1 月各区排名依次为：美兰区、秀英区、琼山区、龙华区（排名具体情况见下表）。

辖区	有效 天数	优良 天数	优良 率%	月平均浓度值（单位：ug/m ³ ，CO:mg/m ³ ）						空气质 量综合 指数	空气质 量排名
				SO ₂	NO ₂	CO	O ₃	PM ₁₀	PM _{2.5}		
秀英区	30	30	100%	6	19	0.8	135	54	32	3.30	2
美兰区	21	21	100%	6	19	0.8	140	44	33	3.22	1
琼山区	27	26	96.3%	6	20	0.8	151	50	30	3.32	3
龙华区	28	28	100%	7	18	0.9	149	51	31	3.34	4
桂林洋	29	29	100%	6	18	0.9	145	48	33	3.31	不排名